

中共茶陵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茶农组〔2025〕2号



关于下达茶陵县 2025 年中央提前批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乡镇（街道）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根据中央、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有关办法，结合我县实际情况，经中共茶陵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审批，现将茶陵县 2025 年中央提前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本次计划共安排项目 15 个，共计 4229 万元，其中产业发展项目 10 个，2665 万元；就业项目 2 个，640 万元；巩固三保障项目 1 个，374 万元；乡村建设行动 2 个，550 万元。对于本次计划安排项目，各资金使用责任单位要进一步核实核准建设内容及规模，原则上不得变更，如遇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变更的，按相关程序办理。

一、明确工作职责。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财政衔接资

金的政策指导、资金分配，各乡镇（街道）和村（社区）具体负责落实乡村振兴项目的申报、初审、上报及项目的具体实施；县直相关单位负责各自领域乡村振兴项目和资金管理的政策制定和宣传、组织实施、监督检查等。

二、严格公开公示。各成员单位要严格按照《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湘财农〔2021〕10号）《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脱贫县涉农整合资金项目管理操作指南》（湘财农〔2022〕14号）等文件要求，落实公示公告制度，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的透明度，实现阳光化运行、常态化公开。

三、形成监管合力。充分发挥驻村工作队、村监委会、村民代表等综合监督作用，坚持衔接资金使用全程监督，决不允许出现集资、摊派等问题，确保衔接资金使用程序合法、安全、公开、公平、公正。

四、加强监督检查。县农业农村局、财政局、审计局等部门将适时组织对下达的衔接资金使用管理和乡村振兴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资金合理、合规使用以及项目进度。

- 附件：1.茶陵县 2025 年中央提前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汇总表
2.茶陵县 2025 年中央提前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申报表

中共茶陵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5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1

茶陵县 2025 年中央提前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汇总表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个数	项目预算总投资 (万元)	其中		备注
				财政衔接资金(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1	产业发展项目	10	5065	2665	2400	
2	巩固三保障项目	1	374	374		
3	就业项目	2	640	640		
4	乡村建设行动项目	2	565	550	15	
合计		15	6644	4229	2415	

附件 2

茶陵县 2025 年中央提前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申报表

序号	项目类别			乡	村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补助标准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预算 总投资 (万元)	其中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机制	备注
	项目类型	二级项目类型	项目子类型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财政衔接资金 (万元)	其他资金 (万元)				
1	产业发展	加工流通项目	农产品加工业	全县		农产品加工业发展项目	新建	全县	2025.3	2025.12	茶陵县农业农村局	每个企业按照奖补资金和总投资额 1:3 的比例申报建设项目, 投资期内每个企业自筹资金最低不得少于 100 万元(不含政府性投资), 单个主体奖补原则上不超过 100 万元。	支持新建市工厂和标准化生产加工车间, 新购置整条加工设备, 新建基础设施。	2400	600	1800	农副产品加工主体和基地村, 低收入人口	人均增收 1000-2000 元。	企业每年按奖补资金的 3% 分红给基地村, 连续分三年, 用于基地村公益事业和带动低收入人口就业	
2	产业发展项目	加工流通项目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	全县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全县	2025.3	2025.12	茶陵县农业农村局	通风库补贴 20 元/m ³ , 预冷库补贴 480 元/m ³ , 高温库补贴 240 元/m ³ , 低温库 320 元/m ³	预冷库, 高温库, 低温库, 通风库 10000 立方米	800	200	600	合作社, 家庭农场	新建预冷库, 高温库, 低温库, 通风库大于 15 个	带动脱贫户, 监测户, 务工, 分红, 销售	
3	产业发展	生产项目	种植业	全县		食用菌产业发展项目	新建	全县范围内	2025.3	2025.12	茶陵县农业农村局	菌大耳, 香菇: 按 0.5 元/株, 其他按 0.2 元/株, 菌袋亩按 2000 元/亩, 支持新建食用菌大棚, 机械设施按 1:3	全县范围内种植香菇, 不低于 200 万棒, 木耳及香菇不低于 500 万棒, 新建食用菌基地一个以上。	250	250	0	食用菌种植户及食用菌种植基地周边老百姓及	安排就业 2000 余人, 帮扶监测户 300 余人。	务工, 流转土地	

序号	项目类别			乡	村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补助标准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预算 总投资 (万元)	其中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机制	备注	
	项目类型	二级项目类型	项目子类型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财政衔接资金 (万元)	其他资金 (万元)					
												兜底进行扶持。					贫困户。				
4	产业发展	特色产业	茶产业	会东	“茶旅三产”产业	新建	会东	2025.3	2025.12	新发乡农业农村分局	种植“茶旅三产”单一作物2亩以上的每亩补助600元	1.集中连片种植“茶旅三产”单一作物2亩以上, 2.建设茶旅民宿每家共六间并建设地	50	50	0	农户	安排就业1000余人, 帮扶监测户200余人。	务工、流转土地			
5	产业发展	特色产业	茶产业	会东	茶旅融合产业	新建	会东	2025.3	2025.12	新发乡农业农村分局	水肥一体化建设每亩补贴900元, 新购置喷果设备补贴不超过其经济价的40%。	1.建设水肥一体化, 2.购置喷果分枝设备, 3.综合防治果蝇黄潜蛾, 4.熊胆耳药补贴	250	250	0	农户	安排就业5000余人, 帮扶监测户400余人。	务工、流转土地			
6	产业发展	特色产业	茶旅融合	会东	茶旅融合项目	新建	会东	2025.3	2025.12	新发乡农业农村分局	详见实施方案	通过帮扶此项目带动监测户和部分增收困难的脱贫户分红增收	400	400	0	监测户和部分增收困难的脱贫户	人均增收500-2000元。	分红			
7	产业发展	金融帮扶	小额贷款贴息	会东	帮扶小额贷款贴息	新建	会东	2025.3	2025.12	新发乡农业农村分局	不属于贷款时点应期限贷款或抵押贷款(LPR)	小额贷款帮扶金额5132.96万元	100	100	0	脱贫户、监测户	为全县脱贫户小额贷款提供贷款贴息, 免利息。	降低脱贫户、监测户产业发展成本			
8	产业发展项目	帮扶项目	帮扶项目	会东	帮扶项目(农业)	新建	会东	2025年3月	2025年12月	农业农村局	具体见帮扶办法	按照帮扶办法, 对符合条件从事脱贫经济活	300	300	0	一般农户、脱贫	鼓励有产业发展意愿的农户通过	对脱贫高质量脱贫经济的农			

序号	项目类别			乡	村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补助标准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预算 总投资 (万元)	其中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机制	备注
	项目类型	二级项目类型	项目子类型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财政衔接资金 (万元)	其他资金 (万元)				
						经营项目) 奖补					局		助的农户特别是脱贫 户、监测户进行奖补				户、监测 户	发展高质量庭院 经济增收。	户进行奖补。	
9	产业 发展	特色产业	种植业	会东		特色产业 奖补	新建	芦塘堡	2025.3	2025.12	茶院 茶叶中 心	按茶院发【2018】24号 文件规定的标准执行	新建高山茶区1100亩	165	165	0	食用菌种 殖户及食 用菌种植 基地周边 老百姓及 贫困户	新建高山茶区 1100亩	带动务工	
10	产业 发展	特色产业	种植业	会东		楠竹低产林 改造	新建	会东	2025.3	2025.12	新建 楠竹低 产林	新建林道22元/米、 楠竹抚育90元/亩	新建林道120公里；抚 育楠竹0.7万亩	350	350	0	实施林业	林道120公里、 楠竹抚育0.7万 亩	项目实施带动 林业脱贫户 务工。	

序号	项目类别			乡	村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补助标准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预算 总投资 (万元)	其中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机制	备注
	项目类型	二级项目类型	项目子类型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财政衔接资金 (万元)	其他资金 (万元)				
11	就业项目	务工补助	交通费补助	全县		监测对象、脱贫户等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	新建	全县	2025.3	2025.12	茶陵县农业农村局	省外400元/人/年,省内市外200元/人/年,市内100元/人/年。	为鼓励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建档立卡农村脱贫户中具备劳动能力的人员,自行乘用交通工具跨区域(跨省、跨市州、跨区县)外出务工和创业的人员进行补贴。	600	600	0	脱贫户、监测户	为鼓励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建档立卡农村脱贫户(含监测户,下同)实现转移就业,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对脱贫户监测户外出务工等费用进行交通补贴	
12	就业项目	就业	帮扶车间(跨省务工就业)激励	全县		就业帮扶车间稳岗补贴和新建补贴	新建	全县	2025.1	2025.12	茶陵县就业服务中心	场地补贴标准:100-300平方/1万元,300-500平方/1.5万元,500平方以上/2万元。稳岗补贴标准为:对帮扶车间上一年度吸纳脱贫人口累计就业6个月以上,年工资性收入6000元以上的,按照2000元/人标准给予补贴。	对全县符合条件的就业帮扶车间给予稳岗补贴和场地补贴	40	40	0	就业帮扶车间	确保全县就业帮扶车间吸纳脱贫劳动人口就业人数不低于260人,对稳定脱贫脱贫户就近就地就业和增收增收起到了关键作用	带动了当地农民尤其是脱贫劳动人口就业,对稳定脱贫脱贫户就近就地就业和增收增收起到了关键作用	
13	巩固三保障	教育	享受“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	全县		雨露计划	新建	全县	2025.3	2025.12	茶陵县农业农村局	1500元/学期	对中高职学生进行教育补助	374	374	0	脱贫户、监测户	对中高职学生进行教育补助项目,脱贫户(含监测户)。	对脱贫户监测户家庭中高职学生进行教育补助	

序号	项目类别			乡	村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补助标准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预算 总投资 (万元)	其中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机制	备注
	项目类型	二级项目类型	项目子类型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财政衔接资金 (万元)	其他资金 (万元)				
14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农村供水保障设施建设	会东		2025年农村供水项目	新建	福兴乡、新道	2025.3	2025.12	会东水利局	/	对全县部分农村供水工程进行维修保养,更换老旧净化消毒设备等	400	400	0	各乡镇项目区村民	提升项目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供水能力,保障供水水量、水质。	改善和提升老旧供水安全保障	
15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农村基础设施	会东		会东县2025年以工代赈项目(火田镇新关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施工)	新建	火田镇新关村	2025.3	2025.12	会东水利局	/	1.改建渠道,长约1230米,宽约3.5米;2.小型防渗工程修建片石堆土墙,长约1230米;3.改建渠道等其他工程	165	150	15	项目区农户	改善项目区基础设施,提升农村灌溉水平	提升项目区灌溉水平	

抄送：各乡镇（街道）

中共茶陵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4月29日印发
